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0-044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调整与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之间年初预计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年初预计2020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926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调增3,070万元，调整后预计发生5,996万元。

公司年初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内容详见2020年4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此次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2020年10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已予以回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间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和与公司联营企业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调整内容

1、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间的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调整事项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0年原预计金额	2020年1-9月已发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	--------	------------	----------------	------	---------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80.00	1,199.11	800.00	1,480.00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6.00	6.41		16.00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30.00	304.67	70.00	400.00
合计		1,026.00	1,510.19	870.00	1,896.00

2、与公司联营企业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间的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调整事项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0年原预计金额	2020年1-9月已发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00.00	596.47	1,300.00	1,900.00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000.00	297.77	900.00	1,900.00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300.00	134.66		300.00
合计		1,900.00	1,028.90	2,200.00	4,1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1. 关联方介绍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46号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徐平

注册资本：353亿元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武器装备的研发、生产、保障、服务；车辆、电力设备、光电信息及产品与其设备、机械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消防器材、医疗与环保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服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集团公司资产总额3,399.38亿元，净资产1,203.81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07.80亿元，净利润68.24亿元。

(2)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工业东区黄鹤路339号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李小春

注册资本：2901.75 万元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光学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经营光学元器件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业务；以及经营上述项目的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涉及许可的凭相关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154 万元，净资产为 14,103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22,702 万元，净利润为 14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03 月 01 日

住所：武汉市黄陂区临空经济区川龙大道特 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洋

注册资本：12,857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光机电产品科研生产制造，设备材辅料、备品备件、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警用装备器材研发、制造及销售、物业管理、房屋出租。（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55,129 万元，净资产为 31,873 万元；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6,944 万元，净利润为 56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注册资本：58,712.12 万元

公司住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信臣路）

经营范围：光电产品、功能性薄膜、装备、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技术支持及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7,473.45 万元，净资产 76,647.69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3,626.63 万元，净利润 3,245.49 万元。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2)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或的联营企业。

3.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备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确系出于业务经营的需要，依据《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双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调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要，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